

## 破除实现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藩篱

## 桐庐法院多管齐下剑指“执行难”

方向东 童法

离婚判决生效后,需按月支付抚养费,男子却“玩失踪”;交通肇事者要赔偿对方车辆维修费用,却始终拒绝履行……“执行难”是法院工作中的老大难,部分被执行人采取拖、赖、逃、躲等方式规避执行的情况目前仍多有发生,加上部分被执行人确实没有能力履行,法院执行周期偏长,有效执结率不高,与人民群众的期待和要求还存在一定的差距。

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周强在十二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上明确提出,“用两到三年时间基本解决执行难问题”,为破解这一老大难问题定下时间表。一年来,桐庐县人民法院针对司法实践中面临的问题多管齐下、精准施策,执行工作取得实实在在的进展。



2016年12月28日,桐庐法院执行局对杭州辰德科技有限公司、桐庐隆灿针织有限公司共计45名职工发放执行到位的工资款80万元。

## 规范执行 狠抓执行基础

桐庐法院始终将规范执行作为执行的一项基础性工作来抓,在工作中坚持四规范:规范流程,明确并细化节点工作;规范信息录入,提升信息录入的完整性和准确性;规范文书样式,统一文书制作;规范审批审查,完善终本案件审查与执行的分离审查管理。四落实:落实每月执行案件情况通报制度,对每月执行案件中发现的问题及时予以通报;落实执行流程的管理,修订《执行案件流程管理实施细则》,规范执行案件的办理;落实执行回告、疑难案件会诊制度,增强与当事人的良性互动,规范执行公开;落实科室交叉评查案卷和分管院长抽查案卷制度,规范执行行为,提升案卷质量。

## 阳光执行 狠抓执行公开

2017年3月,申请执行人袁某冲进桐庐法院执行接待室,情绪激动,袁某反映称法院承办法官做假,执行和解笔录上的名字不是他妻子所签,要求法院鉴定。当日,恰好是执行局局长的固定接待日,经详细了解,被执行人与申请人已经达成了协议并已履行,主要争议是对和解笔录上其妻子自认的已归还3000元有异议;加之此前袁某与被执行人发生言语冲突,情绪非常激动。鉴于袁某对签名有异议,为化解当事人心结,执行局长带袁某来到档案室调阅案卷,与袁某一起就案卷和其妻子笔记本上的签名进行比对,比对后袁某也认为是一人所签,接着执行局长耐心与袁某沟通,并从常理、情理、法理对其进行开导,最后袁某情绪归于平静,对法院表示理解和感谢。一件本可能矛盾激化的案件,在法院执行局固定接待日期间得到了圆满化解。

执行工作中,当事人经常反映执行立案后,得不到案件执行信息、找不到承办法官,信息不对称是法院执行工作的顽疾。今年来,桐庐法院执行局创新开展执行回告制度

和执行法官固定接待日制度。在工作中,还通过主动约谈、听案研判、执行文书上网公开、执行公众开放日等来全面推进阳光执行。

## 威慑执行 狠抓执行强制

近年来,桐庐法院执行局坚持贯彻“强制在先”的执行理念,切实强化执行措施运用,提升执行威慑:一是强化“主动出击”,主动对被执行人的财产进行全面普查,主动上门查找、调查被执行人的下落,主动将被执行人列入失信黑名单,主动采取曝光(村委社区曝光、媒体曝光、大屏LED曝光、微信曝光、公交车LED曝光等)、拘留、罚款、追究拒执刑事责任等;二是强化“限制性措施”,及时将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的被执行人限制高消费、限制出境,并将其列入限制经商、限制信贷、限制招投标等全国失信被执行人黑名单中,对有必要采取全省公安布控的,及时提交公安布控;三是落实特殊主体通报制度,对被执行人为特殊主体的案件,及时向相关部门予以通报,督促其自动履行义务。

2016年,共对153人在户外大屏、微信曝光,对11258名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对178人次限制出入境;拘留被执行人235人、罚款39人次;对2名被执行人追究拒执刑事责任。2017年一季度,已拘留被执行人94名、罚款32人,扣押车辆8辆,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1913人,护照报备禁办、作废25人次。

## 分类执行 坚持繁简分流

在过去执行模式中,执行员全程负责其名下的案件,通常会导致执行难案、老案越积越多,执行简案无暇顾及,终结本次执行程序不规范,疲于应付执行信访等问题。为彻底解决上述问题,实现“简案快办,难案特办,老案专办”的目标,一年来,执行局开展执行案件繁简分流工作,通过案件繁简分流,合理分



2016年12月12日,桐庐法院公开开庭审理了被告人徐某某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一案,并当庭判处其有期徒刑1年2个月。



2017年4月以来,桐庐法院在县城90辆公交车上电视屏幕上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曝光。

工、责任到人。

具体分工为实施一科主要从事财产保全、财产查控、案件办理、分案;实施二科从事对无财产案件(含未查控到案的机动车的案件)的执行、原程序终结案件后续执行;实施三科从事对有财产案件的执行、处置、分配工作;综合裁决科从事对执行异议案件审查、需执行裁决事项的办理。

## 创新执行 狠抓执行宣传

当前执行工作面临着新老矛盾、新旧困难交织,人难找、财产难寻、财产处置难,被执行人规避执行的手段方法不断翻新,案件不断增多、无财产可供执行案件大幅上升等问题,执行工作不能满足社会的期望,个别群众对执行难和执行不能理解。对此,桐庐法院坚持以信息化为指引,加快执行指挥中心和执行服务专区建设,同时充分运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加大执行宣传,努力让社会厘清执行不能和执行难的界限。

## 廉洁执行 狠抓队伍管理

桐庐法院高度重视执行队伍建设,一方面通过优化工作模式,强化执行管理,建立重点环节控制及分权运行制约机制和每月办案情况总结通报制度、科室交叉评查案卷制度和分管院长抽查案卷制度、案件会诊制度等;同时每月对各科、各承办人办案情况进行评比,对当月办案出色的科室授予“流动红旗”、办案出色的个人评为“办案之星”,努力打造一支乐于奉献、团结协作的执行铁军。另一方面坚持周学、月学、季学不间断,将业务学习、廉政教育等形成常态,同时通过谈心谈话、咬耳扯袖、提醒通报、督促整改,不断提升队伍的执行力、凝聚力、战斗力和纯洁性。